

证券代码：833497

证券简称：小田冷链

公告编号：2016-004

主办券商：首创证券

深圳小田冷链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三路中粮信隆运输公司 301 房



股票发行方案

主办券商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德胜门外大街 115 号

二〇一六年一月

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股票发行方案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目录

一、公司基本情况	4
二、发行计划	4
（一）发行目的	4
（二）发行对象及现有股东优先认购安排	4
（三）发行价格	5
（四）发行股份数量及预计募集资金总额	5
（五）公司挂牌以来的分红派息、转增股本及其对公司股价的影响	6
（六）本次发行股票的限售安排	6
（七）募集资金用途	6
（八）本次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处置方案	6
（九）本次发行拟提交股东大会批准和授权的事项	6
（十）本次发行涉及的主管部门批准和授权的事项	6
三、董事会关于本次发行对公司影响的讨论和分析	6
四、拟签署的附生效条件的股票认购合同的主要内容	7
五、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事项	7
六、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中介机构信息	8
（一）主办券商：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8
（二）律师事务所：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	8
（三）会计师事务所：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
七、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10

深圳小田冷链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发行方案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深圳小田冷链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简称：小田冷链

证券代码：833497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三路中粮信隆运输公司 301 房

邮编：518024

电话：0755-22211650

传真：0755-82123578

法定代表人：田运红

董事会秘书：李国富

网址：www.szxiaotian.com

电子邮箱：lgf@szsxtwl.com

二、发行计划

（一）发行目的

目前冷链物流行业正面临着前所未有的发展机遇，公司将紧紧抓住行业发展的大好时机，募集资金用于主营业务，并逐步扩展和完善业务布局，扩大公司的品牌影响力。

（二）发行对象及现有股东优先认购安排

1、公司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已经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相关条款并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工商变更事宜的议案》，并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根据新修订的公司章程，公司在增发新股时，公司原股东不享有对新增股份的优先认购权。

2、本次股票发行对象为符合《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细则（试行）》规定的机构及自然人投资者，所有发行对象均以现金方式认购，具体名单及认购股票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身份	拟认购股数（万股）	认购金额（万元）	认购方式
1	深圳市前海六合百富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新增股东	78.81	789.6762	现金认购
合计			78.81	789.6762	-

上述所有发行对象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发行价格

本次股票发行的价格为10.02元/股。

截至2014年末，公司股本总额为766.6667万股。公司2014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为2.00元，2014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128.69万元，基本每股收益0.12元。

本次股票发行前，按2014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的每股收益为0.12元；本次股票发行后，摊薄的每股收益为0.11元，摊薄后的静态市盈率约为91.09倍。

本次定向发行价格系在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公司成长性、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利润、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行业平均市盈率等多种因素并与投资者沟通的基础上最终确定。

（四）发行股份数量及预计募集资金总额

本次发行数量不超过78.81万股，发行方式为定向发行，预计募集资金总额

不超过789.6762万元，占发行后股本的比例5.00%。

（五）公司挂牌以来的分红派息、转增股本及其对公司股价的影响

公司在董事会决议日至股份认购股权登记日期间不会发生除权、除息情况，无需对发行数量和发行价格进行相应调整。

（六）本次发行股票的限售安排

本次定向发行的股票均为限售人民币普通股。

本次发行认购对象认购股份锁定期36个月，自本次增资工商登记变更完成之日起计算。

（七）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用途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八）本次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处置方案

本次定向发行前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由发行后新老股东按其持股比例共同分享。

（九）本次发行拟提交股东大会批准和授权的事项

本次发行拟提交股东大会批准和授权的相关事项如下：

- 1、《关于变更<深圳小田冷链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

（十）本次发行涉及的主管部门批准和授权的事项

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需要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备案。

三、董事会关于本次发行对公司影响的讨论和分析

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公司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789.6762万元，公司财务结构更趋稳健。本次募集资金将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用途，有利于保障公司

经营的正常发展，从而提高公司整体经营能力，增加公司的综合竞争力，为公司后续发展带来积极影响。

本次发行后，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之间的业务关系、管理关系、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等没有发生变化。

本次发行后公司的总资产及净资产规模均有较大幅度的提升，对其他股东权益或其他类别股东权益有积极影响。

本次发行不存在其他特有风险。

四、拟签署的附生效条件的股票认购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合同主体

发行人：深圳小田冷链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认购人：深圳市前海六合百富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二）认购方式及支付方式

认购人全部以现金方式认购本次发行的股权。

1，认购人保证在2016年4月10日前将约定的增资投资款投资到位，并按发行人要求将相应的资金转入目标公司相应的工商验资账户。

2，认购人保证其所投入的资金是其合法拥有的、具有独立支配权的财产，并且不存在任何代持情形。

（三）合同的生效条件和生效时间

本合同经发行人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批准且由合同双方签署或盖章后生效。

（四）合同附带的任何保留条款、前置条件

无。

（五）自愿限售安排

协议约定，认购人同意自本次增资工商登记变更完成之日起36个月内，

不对外转让所认购的股权，并同意小田冷链对其限售股份在有关部门进行限售登记。

（六）估值调整条款

无。

（七）违约责任条款

本协议一经签订，协议双方应严格遵守，任何一方违约，应承担由此造成的守约方的一切经济损失。

五、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事项

公司不存在权益被股东及其关联方严重损害且尚未消除的情形，也不存在公司及其附属公司违规对外提供担保且尚未解除的情形。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二十四个月内没有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十二个月内没有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

公司不存在其他严重损害股东合法权益或者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形。

六、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中介机构信息

（一）主办券商：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吴涛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德胜门外大街 115 号

电话：（010）59366152

传真：（010）59366280

经办人：冷鹏、胡怪怪

（二）律师事务所：广东瑞特律师事务所

单位负责人：陈君尧

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 6011 号 NEO 大厦 C 栋 H、I、J

电话：（0755）82578332

传真：（0755）82129248

经办律师：陈孟英、邹畅

（三）会计师事务所：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刘小虎、张健、张晓荣、耿磊、巢序、朱清滨、杨滢

地址：上海市静安区威海路 755 号文新报业大厦 20 楼

电话：021-52920000

传真：021-52921369

经办注册会计师：王新成、兰正恩

七、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股票发行方案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名：

_____ 田运红	_____ 李国富	_____ 丁锋
_____ 黄湖丰	_____ 刘爱华	

全体监事签名：

_____ 郭宝峰	_____ 谢金山	_____ 王虹
--------------	--------------	-------------

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_____ 李国富	_____ 丁锋	_____ 张杰
--------------	-------------	-------------

深圳小田冷链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月29日